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國小領域召集人運作研討會「藝聲藝視 藝表人才」回流研習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國小領域召集人運作研討會實施計畫。

二、理念

- (一) 學校教師能透過專業成長瞭解時代脈動及教育政策，才能活化課程設計、增進教學策略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而領域召集人更是帶動教師專業成長與時俱進的靈魂人物。
- (二) 本研習以領域召集人為對象，透過研習、行動研究分享，將影響力擴展至學校中的領域研究會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推動校內外領域課程研究風氣。
- (三) 領域召集人領導校內教師運用雙語藝術課程設計理念，運用課程設計與實作教學案例，落實藝術領域有效教學，進而推展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以提升藝術教育課程教學品質。

三、目標

- (一) 協助教育部及本市教育局政策推動，提升領域教師掌握現階段藝術教育政策脈動。
- (二) 組織全市藝術領域教師，提供系統化的教學資源與策略。
- (三) 強化各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功能，推動校內外領域課程研究風氣。
- (四) 輔導教師應用活化教學策略的案例，增進多元評量方式及教學策略，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五) 整合藝術領域教學資源，提供教師數位化共同備課平台，達成教學資源分享。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

五、實施對象

本研習屬指定調訓，請本市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務必薦派112學年度藝術領域召集人1名或對於雙語藝術教育有興趣的藝術教師參加。

六、實施方式

(一) 實施時間：113年4月11日(四)上午8時30分至12時10分。

(一) 實施地點：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B1 綜合教室

(三) 實施流程如下：

日期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講座 / 單位
4/11 (四)	8:30-8:50	報到/相見歡	葉孟莉組長/蘭雅國小
	08:50-09:00	回流課程說明	藍惠美校長/蘭雅國小
	9:00-09:50	大家 <u>藝</u> 請來～推動校園跨域 美感藝術課程！	詹羽菩老師/國立臺北 教育大學實小
	09:50-10:10	以茶會友	臺北市藝術領域輔導團 國小組輔導員
	10:10-11:50	學校雙語藝術的推動案例 分享	胡潔芳教授/臺北市立 大學
	11:50-12:10	綜合座談	藍惠美校長/蘭雅國小

七、報名方式

(一) 即日起請逕上臺北市在職研習網 (<http://insc.tp.edu.tw>) 至截止日前完成報名薦派作業，並敬請惠允參加教師公假派代，至紓公誼。

(二) 參加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倘有任何問題請聯繫協辦學校教務處本小組秘書-蘭雅國小葉孟莉組長，電話:02-28366052 (分機212)或北投國小江貞慧主任，電話:02-28912052(分機131)。

八、注意事項

(一) 承辦學校無法提供停車位，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二) 配合學校門禁管理，請參加研習教師佩戴識別證。

(三) 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

(四) 倘獲錄取教師，請留意錄取信件之研習相關注意事項。

九、本計畫陳小組召集人核准後通過，修正時亦同。